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8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6月15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14日至2016年6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2016年6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非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议案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登载的《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注:本次会议特别决议,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会议表决采取累积投票制。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大会身份证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3.受托人股东登记须持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异地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6年6月7日(星期二)8:00—17:00

6.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州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公司办公楼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方浩音
电话:0576-81609998
传真:0576-81609998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
邮编:317525

电子邮箱:39671837@qq.com

2.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工作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开始前10分钟结束实际与会人数统计,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出席股东大会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793”,投票简称称为“东音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及签署相关决议文件。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序号	审议事项	投票意向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

- 1、请委托人在以上表格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列“√”;
- 2、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9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43号文核准,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并于2016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7500万股增加至10000万股。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由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近日办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一、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的主要事项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统计登记证,实现“一照一码”,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注册资本由人民币“捌仟伍佰万元整”变更为人民币“壹亿元整”。

二、新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7295374

2.名称: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浙江省温州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

5.法定代表人:方秀宝

6.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7.成立日期:1998年5月11日

8.营业期限:1998年5月11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水泵、电机、电缆、电缆(6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除外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7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5月27日,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浙江省温州市大溪镇大石一级公路南侧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蔡在法、曲以通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董事长方秀宝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9963”,投票简称称为“华东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东医药201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对所审议的事项有特别指示,敬请参阅附件。)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有效股数:

委托日期:2016年 月 日 有效期至:2016年 月 日

对所审议的事项有特别指示(如有):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16-024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 控股股东100万股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获控股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远大集团”)告知,获悉远大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100万股股份办理了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远大股份被冻结情况

因远大集团与中国轻工业集团公司(原名为中国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进出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中,远大集团向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中国轻工业控股公司名下的资产进行查封、扣押、冻结等财产保全,为此,远大集团以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100万股为上述财产保全提供担保。

依据远大集团的申请,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3月29日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6〕京02民初386号),于2016年3月20日向中国工商银行冻结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5月19日支付,并冻结远大集团持有本公司流通股100万股,冻结期限为三年,从2016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5月19日止。

二、远大股份被冻结,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远大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303,038,3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77%。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数量为110,900,94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2.82%。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明细;

2.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16-023

公司债代码:112247 公司债简称:15华东债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在股东大会会场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将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4日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1)。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3日 下午14:0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2日—6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3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日15:00至2016年6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杭州市莫干山路866号华东医药行政楼1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公司聘任2016年度财务负责人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7 《关于公司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的议案》

9 《关于新增置取医药制造车间设备购置费为公司第八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除上述审议事项外,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以及有关附件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本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6月1日9:00—15:30

3.登记地点: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办

4.出席会议会议方式: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波、谢丽红

电话:0571-89903300 传真:0571-8990330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666号 华东医药证券办(310011)

2.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16年6月3日下午16:00—17:30,即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场接待结束后,在股东大会会场举行公司2015年度现场业绩说明暨投资者接待日活动。

3.本次会议为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9963”,投票简称称为“华东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规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6-72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福建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拓展公司房地产项目资源,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福建中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中维”)于2016年5月27日与郭洪志、江琴、郑妮文签署《关于福建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合同》,以福建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泰康”)股东全部权益折估值人民币20,321.04万元为依据,福建中维以人民币16,000万元受让福建泰康80%股权。股权受让完成后,福建中维持有福建泰康80%股权,郭洪志持有20%股权。

郭洪志、江琴、郑妮文均承诺优先购买权。

福建泰康于2013年12月31日设立,现注册资本为17,000万元,福建泰康合法取得位于晋安区鼓山镇樟林村的房地产项目,项目名称为“泰康山庄”,占地面积46,156平方米,容积率1.0<1.02以下(含1.02),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福建泰康已获得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榕国用(2008)第0021320088号)。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属于总经理决策权限,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姓名:郭洪志

身份证号码:35012219650909*****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88号

2.姓名:江琴

身份证号码:350105196411*****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88号

3.姓名:郑妮文

身份证号码:35012219650808*****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288号

郭洪志、江琴、郑